

甘肃金刚光伏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资产抵押进行借款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甘肃金刚光伏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4 年 3 月 1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以资产抵押进行借款的议案》。现就本次交易的具体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抵押融资事项概述

为满足公司日常运营需要，公司拟与广州旷视管理咨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广州旷视”）签署《借款合同》及《最高额抵押合同》，广州旷视向公司提供 2.75 亿元的借款，公司子公司苏州金刚防火钢型材系统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苏州型材”）及苏州金刚光伏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苏州金刚”）以其部分土地、房产为前述借款提供抵押担保。

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亦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，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抵押融资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

企业名称：广州旷视管理咨询有限公司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440101MA9XMX7670

注册资本：300 万人民币

成立日期：2021 年 3 月 29 日

法定代表人：徐坤华

住所：广州市天河区华强路 3 号之二 2103 房（自编：B 房）

经营范围：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;社会稳定风险评估;法律咨询（不包括律师事务所业务）;信息咨询服务（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）;房地产咨询;市场营销策划;市场调查（不含涉外调查）;社会调查（不含涉外调查）;非居住房地产租赁;个人商务服务;商务代理代办服务;融资咨询服务;住房租赁;房地产经纪;社会经济咨询服务;企业管理咨询。

广州旷视与公司无关联关系，不是失信被执行人。

三、抵押资产的基本情况

序号	权利人	产权证号	面积 (m ²)
1	苏州型材	苏（2021）苏州市吴江区 不动产权第 9056698 号	土地使用面积：10,876
2		苏（2022）苏州市吴江区 不动产第 9033332 号	土地使用面积：15,130.37 房屋建筑面积：9,751.46
3		苏（2022）苏州市吴江区 不动产权第 9014093 号	土地使用面积：14,758.2 房屋建筑面积：14,544.06
4		苏（2018）苏州市吴江区 不动产权第 9037792 号	土地使用面积：6,775 房屋建筑面积：6,696.29
5	苏州金刚	苏（2017）吴江区不动 产权第 9076446 号	土地使用面积：40,028 房屋建筑面积：38,103.36（其中 1 幢 28,961.04；2 幢 9,142.32）

四、借款及抵押担保合同主要内容

抵押权人（出借人）：广州旷视管理咨询有限公司

债务人（借款人）：甘肃金刚光伏股份有限公司

抵押人：苏州金刚防火钢型材系统有限公司、苏州金刚光伏科技有限公司

1、担保类型：抵押担保

2、质押物：土地、房产（详见本公告第三条）

3、担保金额（借款金额）：2.75 亿元

4、借款利率：11.5%

5、借款期限：2024年3月1日至2025年3月1日

6、抵押担保范围：主债权本金、利息、逾期利息、罚息、复利、违约金、损害赔偿金以及鉴定费、评估费、拍卖费、诉讼费、仲裁费、公证费、律师费等乙方为实现抵押权、实现债权而发生的合理费用以及其他所有主合同债务人的应付费用。

7、质权实现：在行使抵押权时，有权选择与抵押人协商以抵押财产折价或拍卖、变卖抵押财产，或请求人民法院对抵押财产进行拍卖、变卖，以所得价款优先受偿。

8、违约责任：双方均应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，任何一方不履行或不完全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义务，或违背其在本合同项下所做的声明、保证与承诺的，应当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，并赔偿由此给对方造成的损失。

9、生效条件：自双方签署之日起生效。

五、对公司的影响

公司本次以资产抵押进行借款是为了满足公司日常运营需要，该抵押借款事项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内，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，不会对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造成损害。公司将不断提升优化资产负债结构，防范偿债履约风险。

六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《借款合同》；
- 3、《最高额抵押合同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甘肃金刚光伏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四年三月四日